

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6年8月28日以传真、专人送达或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，并通过电话进行确认，于2026年9月3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12名，实际出席12名。会议由董事长乔小燕女士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，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就议案进行了审议、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12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代表的100%。

同意选举沈子强先生为公司法定代表人，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，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变更登记为准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9月3日